**会 议 纪 要**

工程名称：高邮市鑫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汤庄镇61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TZ-SAJL-LH-2024-11-003

签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会议地点 | | 总包项目部办公室 | 会议时间 | | 2024年11月18日 | |
| 会议主持人 | | 尹生铭 秦帮学 | | | | |
| 会议主题：  现场质量、进度、安全文明及协调事宜 | | | | | | |
| 本次会议施工总包单位汇报了本周施工情况和下一步工作计划，项目管理单位和监理单位就施工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要求和解决办法，内容如下：  一、**总包单位：**  一）上周会议督办事项：  1、管桩厂家“安全生产许可证”未报验：查询相关规范及《安全生产法》不涉及高危领域的建筑，可不需要办理；  2、管桩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已安排管桩厂家委托办理中；  3、各施工单位通讯录：目前仅收到“盐城航大”一家，其余继续督办中；  4、本项目考核办法：已公示3天以上且无异议，各施工单位签字同意接受；  5、施工蓝图：暂已出盖章版白图，本周初设评审无疑义后出具蓝图；  6、安全文明费用投入：已督办各施工区域安全文明费用投入使用，像劳保用品、告知牌、条幅、警戒椎及警戒线、救生衣、救生圈等。  7、分区统计:目前各区均部分让塘，工程量统计暂以让塘面积及其管桩数量计。  8、汤庄78MW分区15、分区40、分区14、分区17打桩作业，本周完成799根,共计完成2630根，施工面积约162亩；汤庄70MW项目修进场道路，分区5、分区6本周打桩289根，共计完成1095根，施工面积约68亩。汤庄共计完成3725根，完成5.8%，施工面积约230亩；塘口改造。  二、监理单位：  1）施工情况  本周施工作业面完成情况为：78MW区域40号地，15号地完成1831根（占地约94亩），管桩共计到货1908根；70MW区域5号地打桩892根，管桩共计到货1501根。  2）本周业主邹总、尹总带队去观摩了临近龙虬项目，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中建业管理公司下发了本项目塘口改造通知：现场塘底平整度符合要求的，且不存在小塘并大塘的塘口，经监理单位验收后可以打桩；需并塘的塘口围埂需要平推到位至平整度满足要求。爽水沟和捕捞区的开挖可以调整至桩施打结束。  二）项目施工存在问题和要求  1、78MW区域一处和70MW区域一处都拉了安全横幅；  2、总包单位分管技术人员对进桩进行了自检并且70MW区域5号、6号地管桩堆放整齐；  3、要求总包现场准备一些安全帽，以备相关领导检查、指导工作之需，总包史总告之都准备好了；  4、纸质版图纸没有出；  5、质量安全交底是不是交底到班组，三级教育和考试是不是执行了，我方未看到记录资料；  6、上周业主黄总提出的总包单位日记打桩统计数据要具体到每个塘口打桩数、进桩数，总包单位的日记未见改变；  7、上周业主邹总要求上报一切险和意外险未见报审，要尽快了，业已施工，总包单位要及时报审，也是规避风险；  8、现场安全，黄总、邹总、尹总和我监理方从施工开始就强调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可在监理巡视过程中，还是发现施工区域有不戴安全帽现象，尤其是吊装现场有不戴安全帽现象；  9、78MW区域40号地少部分桩打到了塘埂外，不知总包单位是否和业主沟通解决；  三、建卫管理单位：  1、业主单位对项目比较重视，但项目有一定的特殊性，如地点分散，各参建单位要互相配合，做好质量、安全、进度控制工作，确保项目可控；  2、考核办法经建设单位、监管单位审核后已经正式生效，会后落实下发到各参建单位，从今天开始对屡教不改的违章作业进行考核；  3、安全是重中之重，总包单位对吊装作业安全管控不到位，吊装作业现场未设置警示围栏。总包单位要较大安全生产费用投入，总包单位安全生产费用须报监理审核；  4、总包单位管理人员不足，要增加管理人员投入，同时合理划分和调整各项目对口人员。总包单位要充分发挥管理职能，要把各分包单位职责和功能利用起来；  5、打桩操作技能问题和打桩质量问题，总包单位要加强人员技能培训和交底工作；  6、针对管桩桩体切割面裂纹、损坏、露筋问题，总包单位要从源头控制，要对管桩厂家进行约束。多次出现不合格管桩的厂家要退出供应商名单；  7、管桩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项目要向监理报告，检测报告要提供给监理；  8、目前现场各项目塘口改造、各项目多处管桩打到塘埂上面，存在一定安全隐患，总包单位要加强管控；  9、施工图纸必须要经业主单位认可同意，总包单位本周内出图纸，完成不了，要向业主单位汇报；  10、工程进度款付款依据，必须是已完合格工程量，总包单位和监理单位一定要重视。   |  |  | | --- | --- | | 主送单位 |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包项目部）  新霖飞（扬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总包项目部） | | 抄送单位 | 高邮市鑫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 | | | | | | |
| 发文单位 | 高邮市鑫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汤庄镇61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监理项目部 | | | 发文时间 | | 2024年11月19日 |

注：会议纪要由监理项目部起草，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后下发。